

#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以部分自有门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 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暨涉及首发部分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相关资产转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实施情况**

2016年9月7日，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皖新传媒”）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资产重组的议案》和《公司关于以部分自有门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暨涉及首发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资产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下属一级、二级公司持有的16处自有门店物业的房产权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分别出资设立13家“书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同时使用自有资金成立13家全资子公司“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PV公司”）。

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部分自有门店物业为标的资产开展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暨涉及首发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资产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产权交易中心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公司13家全资子公司“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最终挂牌价不低于国资管理部门备案通过的评估值，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权益转让及后续相关手续及所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6）。

2016年11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认购中信皖新闻嘉一期私募投资基金议案》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认购兴业皖新闻嘉私募基金第一期议案》，公司拟以不超过2亿元的资金认购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6-070、2016-07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9亿元认购了中信皖新闻嘉一期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使用自有资金1.85亿元认购了兴

业皖新阅嘉私募基金第一期的基金份额。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上述董事会历次会议决议，公司完成了以 16 处自有门店（安徽图书城、三孝口店、南七书店、肥东书店、肥西书店、巢湖图书城、庐江书店、长丰书店、芜湖图书城、皖西书城、安庆图书城、滁州图书城、阜阳图书城、蚌埠图书城、淮北图书城及淮南图书城）物业的房产权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分别出资设立 13 家项目公司、相关产权过户手续及 13 家 SPV 公司分别收购 13 家项目公司 100% 股权的相关手续。同时公司下属子分公司已与各相关项目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以市场价格租赁上述 16 处门店物业用于店面经营，并接受相关服务。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通过安徽产权交易中心对 8 家公司（“资产包一”）：合肥信永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巢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庐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六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贤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信涂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 100% 股权按照国资部门备案通过的评估值 1.9 亿元进行了挂牌转让，并与受让方中信皖新阅嘉一期私募投资基金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6-072、2016-073）。目前皖新传媒已收到标的公司 100% 股权转让价款 1.9 亿元，同时标的公司已收到股东借款 3.65 亿元并偿还全部现有债务（应付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项）3.6308 亿元。标的公司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根据创新型资产运作计划，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并完成了中信皖新阅嘉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的项目申报、获批、推广、发售、产品设立等工作。同时公司签署了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租用专项计划对应物业的租金支付提供差额支付等增信措施的相关协议、文件。截至本公告日，专项计划已成功发行，公司已收回认购中信皖新阅嘉一期私募投资基金 1.9 亿元。

中信皖新阅嘉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交易。截至本公告日，中信证券正在积极履行挂牌相关程序。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在安徽省产权交易中心对 5 家公司（“资产包二”：包括合肥兴金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阜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北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蚌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兴淮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按照国资部门备案通过的评估值 1.85 亿元进行挂牌转让，并与受让方与兴业皖新阅嘉私募基金第一期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 2016-074），目前合同正在

履行之中，公司将根据合同履行进展情况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披露进展公告。

##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的开展符合国家的相关政策，有利于公司盘活公司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推进公司战略转型。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资产包一”）8家标的公司股权转让涉及的8处资产（包括房产和土地）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创新型资产运作模式“资产包一”的完成将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已经执行的初步程序，认为皖新传媒本次交易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根据“资产包一”转让对价、资产账面值以及支付的相关税金、费用等进行测算，“资产包一”的交易皖新传媒预计当期将实现税后净利润约为4亿元，其中涉及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庆图书城预计当期将实现税后净利润约为0.36亿元。财务影响的具体情况最终将以公司经审计后的2016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4日